

2021 年度龙岩市食品药品
检验检测中心预算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3
一、单位主要职责.....	3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3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3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预算表.....	4
一、收支预算总表.....	5
二、收入预算总表.....	6
三、支出预算总表.....	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1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2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3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3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4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4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5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5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8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龙岩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的主要职责是：负责全市药品、化妆品经营、使用单位的技术监督检验、委托检验和技术仲裁。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龙岩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属财政核拨事业单位，2020年底编制数38人，实有人数38人。下设办公室、业务室、生测室、中药室、化学室五个业务科室。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1年，本单位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全面完成监督抽样任务，按时高质量完成上级下达的药品、化妆品检验检测工作任务，发挥好技术支撑作用。

2、争取市财政资金，做好药品检验检测实验室迁建改造。

3、积极争取市财政资金，新增购置液-质联用仪等设备，提高药品检验检测能力。

4、做好2020年新版药典的宣贯和执行工作，做好相关检验方法的专项辅导和操作培训，使全体检验人员深入理解新版药典的主要变化，并熟练掌握新的检测技术的应用。

5、进一步深化内部质量管理，完善质量监督网。认真开展好质量体系内审和管理评审，不断完善质量管理体系，保证检验检测工作在可控的范围内有效地运行，做好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

复评审。

6、切实加强党的建设、全面加强从严治党与党风廉政建设。

7、强化队伍建设，提高检验检测能力。选派技术骨干到先进实验室进修学习，开展能力验证、比对实验等活动，强化对实验技术人员进行仪器分析应用和实验室操作等业务技能培训和考核，培养一批高技能检验人才。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1 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97.63	一、基本支出		697.63
1、市级一般公共预算		717.63	1、人员经费		660.31
其中：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0.00	(一)、工资福利支出		643.38
2、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补助(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补助)		80.00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6.93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其中：离退休费（含退职费）		7.20
1、市级基金预算拨款		0.00	2、公用经费		37.32
2、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0.00	其中：离退休公务费		0.41
三、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项目支出		100.00
四、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收 入 总 计		797.63	支 出 总 计		797.63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1 年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他收入	基金调入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小计	其中：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小计	其中：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其中：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基金预算拨款小计	市级基金预算拨款	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	**	1	2	3	4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797.63	797.63	717.63	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3	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797.63	797.63	717.63	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3003	龙岩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	797.63	797.63	717.63	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1 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2430 03	品药品检验 检测中心	1	金																	
2430 03	品药品检验 检测中心	201385 0	事业运行	570.78	526.89	6.98	36.91	0.00	570.78	570.78	570.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30 03	品药品检验 检测中心	208050 2	事业单位 离退休	10.36	0.00	9.95	0.41	0.00	10.36	10.36	10.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30 03	品药品检验 检测中心	208050 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43.54	43.54	0.00	0.00	0.00	43.54	43.54	43.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97.63	一、基本支出	697.63
1、市级一般公共预算	717.63	（一）、人员经费	660.31
其中：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0.00	1、工资福利支出	643.38
2、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补助(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补助)	80.00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6.93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其中：离退休费（含退职费）	7.20
1、市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公用经费	37.32
2、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0.00	其中：离退休公务费	0.41
		二、项目支出	100.00
收 入 总 计	797.63	支 出 总 计	797.6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	**	**
	合计	797.63	697.63	10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0.78	570.78	10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70.78	570.78	10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00.00	0.00	10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570.78	570.78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90	53.9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90	53.9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36	10.3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54	43.5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29	40.2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29	40.2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29	40.2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66	32.6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66	32.6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66	32.66	0.00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	**	**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一般公共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97.6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43.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3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9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7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	**	**
	合计	697.6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43.38
30101	基本工资	162.80
30101	基本工资	162.80
30102	津贴补贴	2.81
30102	津贴补贴	2.81
30107	绩效工资	130.57
30107	绩效工资	130.5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5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5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4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4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3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3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2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6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6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9.3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9.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32
30215	会议费	0.50
30215	会议费	0.50
30216	培训费	0.50
30216	培训费	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30228	工会经费	3.27
30228	工会经费	3.27
30229	福利费	0.67
30229	福利费	0.6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93
30302	退休费	7.20
30302	退休费	7.2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3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3.50
1、因公出国(境)经费	0.00
2、公务接待费	0.5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00
其中：(1) 车辆运行维护费	3.00
(2) 车辆运行购置费	0.00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1年，龙岩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收入预算为797.63万元，比上年减少95.57万元，主要原因是上级提前下达资金比上年减少。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97.63 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0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797.63 万元，比上年减少 95.57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643.3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6.93 万元，公用支出 37.32 万元，项目支出 1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797.63 万元，比上年减少 95.57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级提前下达资金比上年减少，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事业运行 570.78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补贴、基础性绩效、奖励性绩效、追加绩效工资总量、奖金、失业保险、退休人员文明单位奖、车辆费用、工会经费、定额公用经费支出等。

(二) 药品事务 100 万元。主要用于药品买样、抽样支出，设备购置及其他药品检验成本性支出。

(三) 住房公积金 32.66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

(四) 事业单位医疗 40.29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生育和工伤保险支出。

(五)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36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高龄补贴、过节费、平安奖、活动费等支出。

(六)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5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缴纳基本养老保险。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97.6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60.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7.3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0.5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3 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 3 万元，公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龙岩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共设置 1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20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药品检验检测能力建设费用					
项目分类	法律法规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 省级及以上部门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 市委市政府研究确定的项目支出 其他专项资金 ☐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项目负责人	郑佛荣	联系电话	2285089	
项目起止时间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提高药品检验检测能力，购买检验检测设备，支付设备尾款等。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根据单位职能，负责全市药品、化妆品监督检验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通过“二品一械”抽样检验，为行政监管提供技术支撑，提高药品的全检率，项目可行。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分类	合计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部门管理的转移支付预算支出	
	资金总额：	20	2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	20		0.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00	0.00		0.00	
	上年结转：	0.00	0.00		0.00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00	0.00		0.00	
	上级部门转入的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单位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市本级统筹上级补助结转和上年盘活存量：	0.00	0.00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完成药品检验任务，提高药品检验检测能力。					
本年度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药品监督抽检批次	指标出处：年度抽验计划。评分标准：得分=实际完成批次/目标值*分值，最高满分	≥200.00批次	≥400.00批次

			化妆品监督抽检批次	指标出处：年度抽检计划。评分标准：得分=实际完成批次/目标值*分值，最高满分	≥20.00批次	≥40.00批次
			购买设备投入	当年购买设备金额，评分方法：实际购买设备金额/计划购买设备金额*分值，最高满分	≥5.00万元	≥10.00万元
		质量目标	药品抽检品种完成率	指标出处：年度抽检计划。评分标准：（实际抽检品种数/任务安排数）/目标值*分值，最高满分	≥50.00%	≥95.00%
			化妆品抽检品种完成率	指标出处：年度抽检计划。评分标准：（实际抽检品种数/任务安排数）/目标值*分值，最高满分	≥50.00%	≥95.00%
		时效目标	任务完成时间	指标出处：年度抽检计划 评分标准：每超过12月1个月扣1分，扣完为止	≤6.00月	≤12.00月
		成本目标	资金使用率	计算方法：指标出处：年度抽检计划。评分标准：得分=（年度资金支出金额/年度安排资金）/年度安排资金*分值，最高满分	≥30.00%	≥9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药品监督检验报告全检率	评分标准：实际全检率/目标全检率*分值。最高满分	≥40.00%	≥90.00%
			抽检任务完成率	计算公式：（实际完成抽检批次÷计划抽检批次）×100%标准：不低于90%	≥40.00%	≥9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药品安全满意度	计算方法：公众满意及较满意数÷问卷调查总数×100% 标准80%；评分标准：得分=调查的药品监管满意度得分/目标值*分值，最高满分	≥80.00%	≥80.00%
	备注					

注：指标解释是对绩效目标三级指标进行解释说明，包括指标出处、具体内容、上年度数值、计算方法、评分标准等。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为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2021 年没有安排机关运行经

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龙岩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82.7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5.1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7.6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龙岩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5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

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 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